

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BSZC2025-C2-290059-DXGS

采购人: 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 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2025年 7 月 24 日

一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田林县潯城瑶族乡营盘村平吉屯

3. 采购计划文号：TLZC2025-C2-00242

4. 资金来源：

5. 工程承包范围：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项目位于田林县潯城瑶族乡营盘村平吉屯。项目包含室外地面硬化 780m²、鱼池周边砌筑围护 190m 长、砂砾石铺填 706.43m²、彩钢瓦屋面 2266.02m²、采光树脂瓦 140m²、14 座鱼池基层修复、20 座鱼池改造、20 台高效气液混合器、20 台微滤机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玖万柒仟贰佰零柒元肆角柒分（¥ 1397207.4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万肆仟捌佰零叁元柒角伍分（¥ 34803.75 元）；

（2）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万元整 (¥ 40000.00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万陆仟叁佰零壹元捌角壹分 (¥ 46301.8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包干。

五、项目经理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黎运团。

七、六、合同文件构成

八、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九、(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十、(2) 本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十一、(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十二、(4) 通用合同条款;

十三、(5) 技术标准和要求;

十四、(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十五、(7) 图纸;

十六、(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十七、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表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田林县农业农村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田林县农业农村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000MA5MXDUX2K

地 址：百色市田林县乐里镇河南片开发区

电 话：0776-2209333

开户银行：广西田林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 号：6496 1201 0150 9662 80

二 通用合同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的通用条款。



三 专用合同条款

一、词语涵义

1. 词语含义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者外，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

1.1 有关合同双方和监理人的词语

(1) 发包人是： 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2) 承包人是： 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3) 监理人是： _____

二、合同文件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语言文字和法律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

2.2 法律、法规和规章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现行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政府的有关法规与规章。

2.3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竞标函及竞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

说明：(6) (7) (8) (9) 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其他合同文件四者之一，其优先顺序可根据采取的不同合同方式由双方约定。

3.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无其它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的国家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等。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无。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无。

4. 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合同签定 天后提供一式 份图纸。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将图纸转借给第三方。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 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 按本工程的监理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按本工程的监理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职务： 现场工程师

职权： 发包人委派的职权范围 。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无。

7. 项目经理

7.1 姓名： 黎运团 职务： 项目经理

8. 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于开工前 7 天。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由发包人与相关部门协调，费用由承包人自理。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已开通。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采购时已提供，由承包人现场勘测，费用自理。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 由承包人负责办理。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 于开工前 3 日内现场交验，双方做好签认工作。

(7)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由发包人协调，相应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待定 。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双方另行协商 。

9. 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 完成以下工作:

-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待定。
-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每月 25 日向监理、发包人提供当月工程进度报表以及下月进度计划各一式两份。
-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 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 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承包人应免费向发包人提供办公室一间以及相应的设施, 面积约 13 平方米。
-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按需要办理交通特别通行证时、施工现场需要排放有害物质时及施工噪音超过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的规定时, 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手续和负责费用。
-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别要求及费用承担: 在竣工验收移交全部工程前, 由承包人负责采取保护措施, 并承担相关费用。
-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承包人施工时应探明并负责保护且承担费用, 施工时如损坏地下管线、邻近建筑物、构筑物, 所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由于施工造成的环境污染, 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 1) 配合发包人做好安全文明宣传、领导检查宣传等工作, 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2) 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地, 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 防止火灾发生。
 - 3) 承包人的临时用地(含项目部驻地等)租用费(含拆迁补偿)、临时用地的环保、恢复、临时用地的青苗补偿及地面附着物拆除等费用均由承包人负责, 以上费用在磋商报价中综合考虑。
 - 4) 取土场及弃土场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但不得违反相关管理规定, 并承担相关费用。
 - 5)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 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 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 6) 承包人负责合同实施期间其合同段内临时交通道路(含场内外连接公共交通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修、养护和交通管理工作, 并承担一切费用。
 - 7) 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 应免费提供给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其他合同段的承包人使用, 如共同使用的路基损坏严重, 发包人或监理工程师将负责通知有关承包人共同出资修复, 若使用频率相差悬殊, 则按比例分摊。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 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于开工前 7 日内。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收到后 5 日内予以批复。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_____

13. 工期延误

13.1 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工程师确认，工期相应顺延：按 GF-2017-0201 通用条款第 13 条执行。

13.1.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不可抗力的原因。

13.2 非上述原因，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承包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应向发包人支付误期赔偿费（每天赔偿金额为合同价的万分之四），误期时间从规定竣工日期起直到全部工程或相应部分工程竣工验收各方签章日期之间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其极限为合同价的 5 %。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款费或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赔偿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13.3 因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的工期予以顺延，即工期相应变化，质量要求不变。

13.4 承包人必须按照合同工期或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

四、质量与验收

15. 工程质量

15.1 发包人对工程质量的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5.2 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请当地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仲裁。

17.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双方商定

17.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必须按照验收规范要求的程序组织验收，所有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验收，承包人应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和业主代表，并按照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的程序向监理工程师进行书面报验，由监理工程师通知并会同业主项目负责人或业主代表一道进行验收，经监理工程师和业主项目负责人确认验收合格后，才能施工下道工序。如发现有不合格工程，承包人必须无条件、立即返工，并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如经监理工程师或项目负责人三次书面通知整改仍不改，且强行施工下道工序的，发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承包方无条件立即退场，承包方应无条件立即清场退出，并赔偿一切损失及所有费用。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

23. 合同价款及调整

23.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确定。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和政策性调整以外的其他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任何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

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则有定额的套定额计算（土石方除外），并乘以磋商下浮系数（成交价/经财政部门审定的工程采购控制价）计算，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主要材料价格参照《百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4期田林县材料信息价，无信息价格公布的参照同期百色右江区信息价，信息价没有的进行网上询价；提供暂估价的，结算按实际调整。国家和自治区政策性调整有关费用标准的，按文件规定执行。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审计部门按照有关工程造价文件的规定审定为准。

23.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

23.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_____。

23.4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____建筑材料单价超过材料预算单价±5%时超出部分按实际调整。

25. 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双方商定。

25.1.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义务，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5.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值，承包人应得到该价值扣除保留金后的价款。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25.3 清单编制依据

- 1、《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的工程预算书及相关资料；
- 2、正宇设计有限公司绘制的《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 3、送审的预算文件；
- 4、《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修订本)；
- 5、2022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
- 6、2023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
- 7、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消耗量定额》；
- 8、《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定额人工费及有关费率的通知》(桂建标[2023]7号)；

9、桂造价[2019]10号：关于调整除税价计算适用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本项目增值税为9%；

10、材料价格计取依据：各种材料价格主要参考《百色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25年第4期田林县材料信息价，无信息价格公布的参照同期百色右江区信息价，信息价没有的进行网上询价；提供暂估价的，结算按实际调整。

25.4 计量单位

除了合同另有规定外，所有计量单位均应符合本工程的工程量清单。

2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预付款：合同价款的 30%

（1）进度付款时间

承包单位进场施工后，可根据项目施工情况，向发包人申请预付款，预付款为合同价款的 30%，工程款原则上按工程施工进度拨付，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工程量的 85 %的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照审计结算价支付至 97%，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预留工程质量保修金，质量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壹年后，未出现质量问题，于 15 天内返还承包人（不计利息）。

（2）质量保证金、工程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规定，承包人开工前须在项目所在地的商业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户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按合同总造价 2%的比例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并与银行、那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实行三方监管。工程进度款的人工部分费用单独转入农民工工资专户，比例不低于当期进度款的 20%且总额不低于工程进度款中的人工费部分。承包人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工人工资，支付时间同进度款支付时间。承包人申请进度款的同时须向发包人提供农民工工资发放核定表以便发包人对承包人工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

（3）每个付款周期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进度付款的 3%，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

1) 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

2) 在工程项目完工前，已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同时扣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4）工程质量保证金主要用于承包人履行属于其自身责任的工程缺陷修补，为甲方有效监督承包人圆满完成缺陷修补工作提供资金保证。工程质量保修期为一年，自工程移交证书中写明的全部工程完工日开始算起，工程质量保证金于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在无质量问题的情况下，全部付清给乙方。

（5）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时，承包人应提供以下资料：1、进度款拨付审批表；2、进度款申请表；3、进度款组成；4、完成工程量汇总（附工程量签证、工程量计算简图和计算方法）；5、相应竞标单价分析；6、规划设计平面图（标注已完成工程量的位置及数量，可以缩小比例尺或简化）；7、相应的能证明已完成工程量合格的工程资料（如隐蔽工序签证、四方检查意见、产品合格证等）；8、项目单位工程施工前后的对照影像资料。

发包人不提供永久工程的材料预付款。

工程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七、材料设备供应

27.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27.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无。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无。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无。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无。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无。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立即补救改正。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本合同工程实行承包人材料设备包干方式，但承包人采购前两天，必须先提供需购材料设备的品牌、厂家、规格、型号、数量和质量情况的书面报告，提交给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审查同意，并签字、盖章认可后方可采购，并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现行国家、地方法规和设计使用的标准和要求，必须具有国家、省、市认可的合格证书、试验或检验报告、生产许可证、产地证明、装箱清单、规格、型号证明、质量保证书及产品说明等相关随货文件，并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进行现场检验通过后方可进场。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认为不合格的，有权拒绝该材料进场，承包人须自费将上述材料无条件在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规定的时间内搬运出场，并应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如私自使用未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确认的材料，发包人有权拒付该项工程款，承包人应无条件在监理工程师规定的时间内拆除该材料，并应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重新施工，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八、工程变更

29. 工程设计变更

29.1 设计变更价款，必须经建设单位、监理、设计等有关单位现场签字确认后，方可作为工程结算依据。

29.2 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发生后十个工作日内，由建设单位将有关变更文件、签证单审批件、工程联系单、预算书等工程资料送同级财政部门备案，并作为进度款支付、事后抽查和工程结算的主要依据。

29.3 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财政审计部门、施工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29.4 承包人应当在合同规定的调整情况发生后 14 天内，将调整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发包人按第 29.1、29.2 条款的要求初步确认调整金额后将其作为追加合同价款，按不高于 60%的比例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 14 天后不予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已经同意该项调整，调整金额待工程单项结算或结算时，以最终审定为准。

30. 当合同规定的调整合同价款的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31 变更价款的确定按专用条款第 23 条执行。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2. 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 15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 6 套。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_____

33. 竣工结算

发包人竣工结算报告审查时间

	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0 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相应顺延；

其余按通用条款第 33.1、33.5、33.6 条执行。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5. 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无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延期付款协议，延期付款协议须经财政部门认可。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_____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35.2.1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每延误一天，按合同价款万分之四的违约赔偿费，其限额为成交价的 5%。延误天数按本专用条款第 13.3 条计算。

35.2.2 承包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条内容完成：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 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35.2.3 承包人如违反了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点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订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造成工期延误。

2) 承包人违反第 38.1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

3) 未经监理人批准，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书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

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造成工期延误。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

35.2.4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拒绝按通用条款第34.1条的规定进行修复,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修金。

35.2.5 承包人违约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工程师预先下发含有罚款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以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罚款,返还金额由监理工程师审核,发包人批准。罚款金额返还时不包括银行利息。

1) 承包人必须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派出符合和满足工程建设要求的项目管理人员。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调换工程管理人员或因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处罚标准为:项目经理1.5万元/人·次(人民币);总工程师1万元/人·次;专业工程师则0.5万元/人·次。

2) 发包人有权检查承包人的人员到岗情况,如发现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1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同意,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0.8万元/人·次,未经发包人同意专业工程师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0.5万元/人·次。

3) 未经监理工程师审查批准,施工期内自行调走主要施工机械,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为(视情节严重而定)。

35.2.6 承包人有违反其他规定的,按规定给予处罚。

37. 争议

37.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 双方协商解决;

(2) 双方协商无法解决的,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38. 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38.2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8.2.1 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

38.2.2 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

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

38.2.3 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

38.2.4 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钩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并对承包人处予违约处罚金，违约处罚金金额为（视情节严重而定）。

39. 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以有关部门发布的文告或文件为准。

40. 保险

40.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自行负责办理。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无。

(2) 承包人投保内容：

承包人必须为施工现场从事施工的所有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41. 担保

41.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_____

4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1)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承包人在成交后 7 个工作日内，按当地政府有关文件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入有关部门指定的账户。

(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的退还：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

46 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自定。

47. 补充条款

47.1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将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采取以下措施处理，并视情节轻重处予违约处罚金。

47.1.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响应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全部人员和机械时，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发包人有权另行发包工程。

47.1.2 项目经理、总工程师及专业工程师未经业主允许不准调换他人，未经业主同意成交单位更换项目经理则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3 万元/人·次（人民币）；更换项目总工程师处 2 万元/人·次；更换专业工程师处 1 万元/人·次。

47.1.3 主要机械的数量、型号，应与合同相符，若监理工程师认为合同规定的进场机械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有权指令承包人增加机械投入，承包人不得拒绝。

47.1.4 未经发包人批准，施工期内自行调走主要施工机械，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违约处罚金金额为（视情节严重而定）。

47.1.5 所有以上违约处罚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工程师预先下

发统一格式含有违约处罚意向的指令，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违约处罚通知书（不再陈述违约处罚理由）。

47.1.6 承包人在合同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且质量合格，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违约处罚金（不包括利息）。

47.1.7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试验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47.2 工程款的使用

47.2.1 本工程资金属财政性资金，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保证资金的专项使用，不得挪作他用，并自觉接受业主和银行的监督，否则将视为承包人违约。

47.2.2 承包人（项目部）账户必须在业主指定的银行开户，否则业主将不支付任何工程款。

47.2.3 承包人对外支付其他工程款，必须按以下规定报批，违者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罚（等额）款、终止合同等。

47.2.4 承包人购买用于本工程的各种材料，施工机械设备、配件等，凡是每次支付的货款金额在贰万元以上，拾万元以下者，须凭购货发票或购（订）货合同、协议。

47.2.5 对外支付额 ≥ 10 万元人民币的，必须报经业主批准，承包人的开户银行才给予受理。

47.3 凡进入本工程工作的妇女应持有计生证，否则不准安排工作，禁止使用童工。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项目包含室外地面硬化 780m²、鱼池周边砌筑围护 190m 长、砂砾石铺填 706.43m²、彩钢瓦屋面 2266.02m²、采光树脂瓦 140m²、14 座鱼池基层修复、20 座鱼池改造、20 台高效气液混合器、20 台微滤机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室外地面硬化 780m²、鱼池周边砌筑围护 190m 长、砂砾石铺填 706.43m²、彩钢瓦屋面 2266.02m²、采光树脂瓦 140m²、14 座鱼池基层修复、20 座鱼池改造、20 台高效气液混合器、20 台微滤机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桥梁工程为 / 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为 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 2 年）；
3. 排水（雨水）工程为 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 3 年）；
4. 绿化工程为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 年（建议为 5 年）；
6. 其他附属工程为 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 个月（最长不超过 290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 1 年（按合同约定期限），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内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承包人（公章）：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附件 2：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全称)：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为共同维护商业活动公平竞争秩序，保证双方在业务交往活动中做到诚信、廉洁、高效和共赢，特订本协议如下：

1、双方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开展商业交易活动。

2、在资格确定、投标、开标与评标等过程中，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禁止暗箱操作。甲方监察部门或其授权人员按照规定对招投标项目实施监督，对于乙方有关招投标的投诉和举报，监察部门一定认真调查，秉公处理，及时回复。

3、双方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不收受对方馈赠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等，不得要求或接受对方为其住房建修、婚丧嫁娶、以及出国等提供资助，不得介绍亲友从事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收受回扣，不得参加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高档娱乐、宴请、健身或旅游活动，不得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4、双方相关工作人员不得为谋取私利私下就材料供应、数量变化、材料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5、承接工程项目后(含工程建设、维护、监理、设计等)不得转包、分包。

6、不做违反商业道德、扰乱正常竞争秩序，有损双方形象的事情，不围标、串标，不泄露双方机密，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不在预决算、招投标和商务报价中弄虚作假或恶意高估冒算。

7、若有违反以上条款或违反其他商业道德与市场规则的情况，一经核实，视情节轻重，停止该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合作。

8、发现对方人员有受贿或索贿行为以及徇私舞弊、滥用职权、严重渎职等情况时，有义务向对方监察或相应部门举报。

9、本协议的有效期与对应的合同或交易事项相同。

发包人(公章)：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公章)：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7 月 24 日

2025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3 安全生产合同书

为在 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单位田林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单位广西益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发包单位职责

-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二）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三）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四）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五）组织对承包单位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单位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承包单位职责

- （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程》和《公路筑养路机械操作规程》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二）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三）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四）承包单位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五) 承包单位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 参加施工的人员, 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 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 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 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 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 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六)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 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 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 承包单位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 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七) 操作人员上岗, 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 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八)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 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 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 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九)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 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 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十) 承包单位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 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如果发生安全事故, 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 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 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十一)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三、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单位或承包单位违约造成安全事故, 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承包人(公章): 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附件 4 工程质量保修书及民工工资保证书

发包人(全称): 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承包人(全称): 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百色市人民政府二〇一〇年印发的百政发〔2010〕6号文件的通知,经协商一致,对所承包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及民工工资保证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乙方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本合同约定乙方的承包施工及实际施工的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本工程保修期壹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并且交完合格的竣工和有关升级材料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一)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3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单位可以委托他人维修。维修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事故现场抢修。

(三)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四)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结算总价的3%。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零。

五、乙方单位保证在施工期间不会拖欠农民工工资。每月按进度发放农民工工资,在每次计量时附有支付民工工资清单。

六、按照百政发〔2010〕6号文件的要求。对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实行备案管理制度,如实记录农民工工资支付单位、支付时间、支付对象、支付数额等工资支付情况,并保存两年以上备查。向建设单位提供每月支付农民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及工资报表,报表中明确农民工具体人数、工资数额。

七、若出现本项目施工工人因工资等原因上访、闹访的。乙方须无条件及时派人到现场处理，并妥善解决问题，防止情况恶化、维护稳定。

八、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一个月内，乙双方应提交质保报告，甲方核验合格后，将剩下的工程质量保修金返还给承包单位。

九、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无。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甲乙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至保修期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承包人（公章）：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5年7月24日

成交通知书

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你公司参加了 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的竞标，经评委会决定，确定你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人。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25 日内，按下述成交结果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延期自误。

项目名称	2025 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项目编号	BSZC2025-C2-290059-DXGS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采购单位	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成交金额（元）	1397207.47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姓名	黎运团	
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桂 245101119140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盖章）：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日期：2025 年 07 月 17 日 日期：2025 年 07 月 17 日		

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田林县农业农村局

工 程 名 称：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投 标 总 价(小写)：1397207.47元

(大写)：壹佰叁拾玖万柒仟贰佰零柒元肆角柒分

投标人：广西桂益通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岑林奎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罗丽芬
(造价人员)

时间：2025年06月26日

扉-3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

表-0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第2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及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单价措施项目				2482.81	
	041106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使用				2482.81	
17	041106001001	大型机械场外运输费 履带式挖掘机 1.0m ³ 以内	台·次	1	1201.71	1201.71	
18	041106001002	大型机械场外运输费 履带式推土机 90kw以内	台·次	1	1281.10	1281.10	
建筑工程						634154.62	
		分部分项工程				626446.62	
	1.	土(石)方工程				65486.42	
19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三类土	m ³	48.00	14.15	679.20	
20	010103002001	余土弃置 1.起步1km	m ³	48.00	6.46	310.08	
21	桂010103003001	土(石)方运输增(减)m ³ ·km 1.暂按增运4km, 结算按实际调整	m ³ ·km	192.00	1.89	362.88	
22	010103001001	鱼池周边填筑围护 1.鱼池填筑砂砾石	m ³	423.86	151.31	64134.26	
	4.	砌筑工程				11280.19	
23	010402001001	鱼池周边砌筑围护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混凝土空心砌块 2.墙体厚度:15cm 3.砂浆种类、强度等级:水泥石灰砂浆中砂 M7.5 4.填充材料种类、强度等级:碎石 GD20 中砂 水泥 32.5 C20	m ³	17.10	659.66	11280.19	
	5.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37116.32	
24	010501003001	混凝土基础 1.混凝土种类:现场拌制混凝土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部位:厂房基础	m ³	48.00	447.80	21494.40	
25	010516002001	预埋铁件 1.部位:不锈钢栏杆	t	0.012	8700.00	104.40	
26	桂011706003001	预制混凝土深水井 1.含成孔、泥浆运输、泥浆运输暂按5km, 结算按实际调整 1.预制D1200钢筋混凝土涵管 2.预制混凝土盖板 3.含DN65压力表、DN65止回阀、DN65排水管	座	1	15517.52	15517.52	
	6.	金属结构工程				261528.61	
27	010602001001	钢屋架 1.屋架上杆60*100*4镀锌方通 2.屋架斜杆40*60*4镀锌方通 3.屋架下杆60*100*4镀锌方通 4.部位:厂房	t	8.500	9289.40	78959.90	
28	010603003001	钢管柱 1.Φ110*4mm镀锌钢管柱 2.部位:厂房	t	2.841	9391.59	26681.51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第3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及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29	010606002001	钢檩条 1. 40*60*4镀锌方通 2. 部位: 厂房	t	14.618	9097.59	132988.57	
30	010606001001	钢支撑 1. 40*60*4镀锌方通 2. 部位: 厂房	t	2.517	9097.59	22898.63	
	8.	屋面及防水工程				219356.78	
31	010901001001	透明树脂瓦屋面 1. 部位: 厂房	m²	140.00	92.95	13013.00	
32	010901002001	压型彩钢板屋面 1. 部位: 厂房	m²	2266.02	91.06	206343.78	
	15.	其他装饰工程				31678.30	
33	011503001001	不锈钢栏杆 1. 栏杆立柱采用Φ60*5 2. 栏杆采用Φ20或□20 3. 扶手采用Φ60*3	m	70.00	265.69	18598.30	
34	010607004001	浸塑网围栏	m	150.00	87.20	13080.00	
		单价措施项目				7708.00	
	01170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7708.00	
35	011705001001	螺旋钻机进出场费	台次	1	7708.00	7708.00	
安装工程						576940.42	
		分部分项工程				576940.42	
	4.	B4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17788.64	
36	030411004001	管内穿铜芯电线 BV-6mm²	m	456.00	7.17	3269.52	
37	030411004002	管内穿铜芯电线 BV-4mm²	m	228.00	5.20	1185.60	
38	030411001001	塑料管敷设 PC25	m	228.00	12.76	2909.28	
39	030410001001	电杆组立 1. 10m高Φ150混凝土电杆	根	2	995.22	1990.44	
40	030411004003	电杆配线 BV-10mm²	m	225.00	13.74	3091.50	
41	030109011001	潜水泵 潜水泵功率7.5KW	台	1	5342.30	5342.30	
	9.	B9 给排水、燃气工程				559151.78	
42	030411001002	PE25气管	m	1126.40	34.73	39119.87	
43	030411001003	PE40气管 1. 氧气鱼池周边主管	m	502.40	54.25	27255.20	
44	030411001004	PVC-内径12透明软管 1. 部位: 连通曝气盘	m	196.00	12.21	2393.16	
45	031001006001	塑料管-PVC110 1. 部位: 罗茨风机至各鱼池、空气管	m	221.00	63.79	14097.59	
46	031003005001	塑料阀门-PE25球阀	个	240	64.76	15542.40	
47	031003005002	塑料阀门-PVC110球阀	个	25	582.47	14561.75	
48	031003005003	微孔纳米增氧盘 1. 规格: 直径80cm、单层、不锈钢支架	套	20	43.60	872.00	

表-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2025年渔业配套设施项目

第1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及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 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其中: 暂估价
市政工程					98674.45		
		分部分项工程				96191.64	
	1.	土石方工程				3974.07	
1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三类土 2.部位: 波纹管道重建部分、镀锌钢管处	m ³	32.74	5.25	171.89	
2	040101002002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河卵石层	m ³	108.80	7.39	804.03	
3	040103001001	回填方 1.填方来源:利用开挖方回填 2.部位: 波纹管道重建部分	m ³	97.89	23.76	2325.87	
4	040103002001	土方弃置 1.起步1km	m ³	28.97	8.38	242.77	
5	桂040103003001	土方运输每增1km 1.暂按增运4km, 结算按实际调整	m ³ ·km	115.88	2.65	307.08	
6	040103002002	渣土弃置 1.起步1km 2.弃置拆除路面、碎石垫层渣土 3.含装车	m ³	4.41	16.16	71.27	
7	桂040103003002	石方运输每增1km 1.暂按增运4km, 结算按实际调整	m ³ ·km	17.64	2.90	51.16	
	3.	道路工程				68334.00	
8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部位: 波纹管道重建部分 2.厚度:20cm	m ²	14.70	51.44	756.17	
9	041001003001	拆除碎石垫层 1.部位: 波纹管道重建部分 2.基层类型:碎石基层 3.厚度:10cm	m ²	14.70	18.16	266.95	
10	040402018001	旧路面机械切缝 切缝机切缝	m	14.00	12.61	176.54	
11	040202011001	级配碎石基层 1.部位: 恢复拆除道路 2.厚度:10cm	m ²	14.70	25.71	377.94	
12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路面 1.部位: 恢复拆除道路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厚度:20cm	m ²	14.70	93.66	1376.80	
13	040203007002	水泥混凝土路面 1.部位: 总评硬化道路部分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厚度:18cm	m ²	780.00	83.82	65379.60	
	6.	管网工程				23883.57	
14	040501004001	高密度聚乙烯双壁波纹管DN300(环刚度8kN/m2) 1.含管道闭水试验	m	75.00	108.81	8160.75	
15	040303002001	管道包封 1.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m ³	12.20	822.51	10034.62	
16	031001001001	镀锌钢管 DN65	m	70.00	81.26	5688.20	

表-08

